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中共呼伦贝尔市纪律检查委员会）的（机关办公楼及综合保障中心运行保障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机关办公楼及综合保障中心运行保障服务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呼伦贝尔市皓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983.84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8.341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呼伦贝尔市皓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2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注册

登录

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

我要学知识

我要找服务

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呼伦贝尔市皓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702MA13UPGC3Q	注册资本:	3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房地产业
成立日期	2021年03月24日	行业	物业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基本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1388号-2
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圈儿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政府网站 找错